

证券代码：600918

证券简称：中泰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2-067

##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：无

### 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2年12月8日

(二)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证券大厦23楼会议室

(三)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35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（股）	4,773,639,271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68.5018

(四)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李峰董事长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五)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，出席 10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7 人，出席 6 人，监事曹灶强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；
- 3、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晖女士出席会议；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1、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(%)	是否当选
1.01	王洪	4,533,130,590	94.9617	是
1.02	毕玉国	4,533,089,596	94.9608	是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1.01	王洪	843,749,790	77.8181	—	—	—	—
1.02	毕玉国	843,708,796	77.8143	—	—	—	—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无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国浩律师（济南）事务所

律师：林泽若明、郭彬

## 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没有提出新议案；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2年12月8日

## ● 报备文件

- 1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国浩律师（济南）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